2023年05月24日

非银金融

养老服务市场前景广阔,保险公司大有可为

> 行业事件:《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颁布

5月2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要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以应对人口老龄化。《意见》在《"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的指引下提出了相应的落地举措,主要内容包括: 1)完善基本养老服务保障机制:《意见》指出要推动建立相关保险、福利、救助相衔接的长期照护保障制度,以及支持物业服务企业因地制宜地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2)提高基本养老服务供给能力:《意见》提出各地的新建城区/居住区要按标准和要求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老城区/已建成居住区要结合改造、补短板行动等补建方式完善养老服务设施。3)提升基本养老服务便利化可及化水平:《意见》提到要依托和整合现有资源,发展社区养老服务中心、支持养老机构运营社区的养老服务设施,从而更好地提供家庭养老指导服务、帮助老年人家庭成员提高照护能力。同时也引导社会化专业机构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居家适老化改造服务、鼓励发展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服务,进而能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养老品质。

> 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剧,养老服务市场需求旺盛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末,我国65岁及以上人口数已超2亿人,占总人口比重达14.9%,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而我国提供住宿的养老机构数仅为4.0万个、养老服务床位仅有822.3万张,远远无法满足我国日渐严峻的养老服务需求,供需不匹配的问题亟待解决。而我国的养老模式呈现"9073"格局,即90%的老人选择居家养老,7%的老人选择社区养老,3%的老人选择养老机构养老,这与我国传统的家庭养老观念和习惯紧密相关,因此近年来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迎来较好发展,预计随着我国老龄化进程加剧,居家适老化改造、居家医疗服务等养老服务市场的需求有望激增。

> 养老产品及服务布局领先,保险公司发展前景可期

在养老产品方面,保险公司均在积极创新和推出针对老年人的医疗险、重疾险、长期护理险等产品以助力老年人抵御长寿风险,作为养老金第三支柱的重要供给方,在政策的助力下有望分羹广阔的养老金市场。在养老服务方面,目前平安、太保、国寿、泰康等多家保险公司均在积极探索和构建多样化的养老服务模式,其中平安依托集团的医疗健康生态圈优势在打造"健康管理+居家养老+高端养老"一体化的养老服务模式、且居家养老服务已覆盖全国32个城市,太保在积极布局养老社区并已建立起颐养、康养、乐养"三位一体、全龄覆盖"的产品体系,泰康基于重资产、长周期模式建设养老社区、且已完成全国27个城市共计31个项目(其中13个已开业)的布局。整体来看,我国保险公司在养老消费市场中具备绝对竞争优势,后续在养老服务市场的需求持续增长下,有望分羹这一蓝海市场。

▶ 投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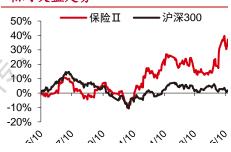
当前老龄化问题已成为了我国重要的民生问题,《意见》的颁布意味着更多针对养老服务建设的政策将加速落地,而我国保险公司在养老产品和服务的供给方面具备先发优势,有望享受政策带来的催化,我们看好保险板块的长期发展机遇和增长空间。个股重点推荐居家养老服务布局领先、医疗健康生态圈建设完备的**中国平安**。

风险提示:经济增长不及预期,老年人消费力不及预期。

投资建议: 强于大市(维持评级)

上次建议: 强于大市





分析师: 曾广荣

执业证书编号: S0590522100003 邮箱: zenggr@glsc.com.cn

分析师: 刘雨辰

执业证书编号: S0590522100001 邮箱: liuyuch@glsc.com.cn

相关报告

- 1、《寿险复苏态势明朗--上市险企 4 月保费点评非银金融》2023.05.22
- 2、《金融监管总局正式成立,看好板块的"中特估"机会非银金融》2023.05.21
- 3、《板块政策预期向好,有望持续受益"中特估" 非银金融》2023.05.14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 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所有观点均准确地反映了我们 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所涉及的评级分为股票评级和行业评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涨幅 20%以上
级 (另有说明的除外)。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 6 到 12 个月内的相对市场表现,也即:以报告发布日后		増持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涨幅介于5%~20%之间
的6到12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		持有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涨幅介于-10%~5%之间
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基准。其中: A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		卖出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跌幅 10%以上
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 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		强于大市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涨幅 10%以上
为基准; 美国市场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		中性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数为基准; 韩国市场以柯斯达克指数或韩国综合股价 指数为基准。		弱于大市	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指数跌幅 10%以上
11	\\\\\\\\\\\\\\\\\\\\\\\\\\\\\\\\\\\\\\	39 1 7 1	7日47日7月7日八年75日7八年79日7八月日10月7八二

一般声明

除非另有规定,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版权均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获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及其附属机构(以下统称"国联证券")。 未经国联证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修改、发送或者复制本报告及其所包含的材料、内容。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均为国联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本报告是机密的,仅供我们的客户使用,国联证券不因收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国联证券的客户。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国联证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均仅供客户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邀请或要约。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家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国联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过往的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预示和担保。在不同时期,国联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国联证券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国联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国联证券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特别声明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国联证券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国联证券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版权声明

未经国联证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转载、刊登和引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有私自翻版、复制、 转载、刊登和引用者承担。

联系我们

无锡: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金融大厦9层

电话: 0510-82833337 传真: 0510-82833217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208 号中粮置地广场 4 层

电话: 010-64285217

传真: 010-64285805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8 号世纪汇广场 1 座 37 层

电话: 021-38991500 传真: 021-38571373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电话: 0755-82775695